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承辦人：葉建周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444
傳真：02-27252869
電子信箱：ad286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學字第11330784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防止學生涉及詐騙事件，請強化校園防詐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7月1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5804080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防範各式詐騙手法進入校園影響學生身心發展，請積極主動採取以下作為：
 - (一)運用朝會、週會等各項集會場合或班級導師時間，以遭受詐騙危害學生身心發展之案例強化自我安全被害意識宣導，建立學生正確觀念並提供協助管道，以避免學生因一時偏差行為影響學習期間的身心發展。
 - (二)與警政單位合作辦理預防詐騙相關講座或研習活動，落實教職員工生危機意識，了解應變處理流程，提升自我防範危安因子之警覺性。
 - (三)若發現學生有疑似遭受詐騙，應依據「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」規定時間及類別完成通報作



信義國小 1130715



TOAA1133005495

業，即時掌握學生涉入程度及是否涉及他校學生，並由學校學輔人員邀請家長一同輔導學生，並協助提供所需法律諮詢服務。

- 三、另請各校鼓勵家長及師生透過查詢「臺北酷課雲/多元教育專區/反詐騙影片宣導」(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taipei6444>)、內政部警政署「165全民防騙網」(<https://165.npa.gov.tw/#/>)、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cib.npa.gov.tw/ch/index>)或加入內政部警政署165防騙宣導LINE好友得知最新詐騙手法，以避免成為詐騙受害者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

